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. 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5月15日,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厦门泛华")通知,厦门泛华向 汪清春协议转让公司普通股股份18,000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57%) 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 如下:

一、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

2020年4月16日,厦门泛华与自然人汪清春签署了《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 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,厦门泛华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普通股股份18,000,000股,占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57%,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汪清春。

公司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宜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 年4月1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 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 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41)。

二、股份过户登记情况

本次协议转让于2020年5月15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,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过户数量18,000,000股,股 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,持股变动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占总 股本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占总股本比例(%)
厦门泛华集团有 限公司	44, 604, 827	13. 79%	26, 604, 827	8. 23%

汪清春 0	0	18, 000, 000	5. 57%
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后,厦门泛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6,604,827股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13.79%下降至8.23%,仍是公司第二大股东。汪清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8,0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57%,成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完成后,相关方的股份变动情况,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6日

